九、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

项目名称：丰县大沙河镇污水处理厂（站）运维技术服务项目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321-HCZD-C2026-0003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丰县大沙河镇人民政府）的（丰县大沙河镇污水处理厂（站）运维技术服务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丰县大沙河镇污水处理厂（站）运维技术服务项目，属于（水利、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）；承接企业为江苏天安永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（10）人，营业收入为（588）万元，资产总额为（628）万元，属于（□中型企业、☑小型企业、□微型企业），**请勾选！**；

2.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水利、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）；承接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（ ）人，营业收入为（ ）万元，资产总额为（ ）万元，属于（□中型企业、□小型企业、□微型企业），**请勾选！**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（电子签章）：江苏天安永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（签字或盖章）：

日期：2026 年 9 月 15 日

注：本项目采购项目属性为：水利、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。

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；

2、“中小企业声明函” 查询渠道用微信搜索“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”。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

测试者提供有关信息:

1.企业名称：江苏天安永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2.所属行业：水利、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

3.上年末从业人员 10 人。

测试结果：小型企业

测试时间：2026 年 9 月 15 日

申明：测试结果是依据测试者提供的所属行业和有关指标数据生成，其信息真实性由测试者负责。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

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组织开发，供广大中小企业自测或政府部门、有关机构及社会公众辨别企业规模类型。